

中共枣庄市台儿庄区委关于十二届省委 第三轮巡视集中整改进展情况的通报

根据省委统一部署，2023年5月6日至7月10日，省委第一巡视组对枣庄市台儿庄区开展了常规巡视。2023年8月30日，省委巡视组向台儿庄区委反馈了巡视意见。按照巡视工作有关要求，现将巡视集中整改进展情况予以公布。

一、整改工作基本情况

一是提高政治站位，坚定扛牢整改责任。区委切实把省委巡视整改作为重大政治责任，以高度的政治自觉、行动自觉，以刀刃向内的勇气和自我革命的精神，以坚决的态度、务实的作风全力抓好整改落实。巡视反馈会议召开后，区委第一时间召开区委常委会会议研究学习反馈意见，部署问题整改工作。巡视整改期间，区委先后召开4次区委常委会会议、2次巡视整改工作领导小组会议，研究制定巡视整改工作方案，安排部署巡视整改工作推进事宜。区委主要负责同志带头推进整改落实，区委班子成员认真履行“一岗双责”，主动认领问题，对分管领域的问题、牵头整改的事项带头抓整改落实。召开区委常委班子省委巡视反馈意见整改落实专题民主生活会，深入查摆问题、剖析原因，严肃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进一步增强巡视整改的政治自觉和思想自觉。

二是强化组织领导，全力推进整改落实。区委第一时间成立巡视整改落实工作领导小组，设立综合组、监督问责组、线索核查组、制度建设组 4 个工作组，统筹推进整改工作。区委主要负责同志主动把涉及全区面上的重点问题、推进中的难点问题抓在手上，牵头研究制定《〈省委第一巡视组关于巡视枣庄市台儿庄区的反馈意见〉整改落实方案》，逐项明确牵头领导、牵头单位和整改时限，细化节点目标，建立整改台账，挂图推进、对账销号，确保整改工作落细落实。区委巡视整改落实工作领导小组研究制定巡视整改工作时间进度排档表和整改调度事项清单，坚持每半月一调度，对没有完成节点任务的及时提醒、及时督促，推动巡视整改走深走实。

三是突出标本兼治，持续放大巡视整改效应。针对巡视反馈问题，区委坚持分类整改与集中整治相结合，把制度建设贯穿于巡视整改工作的全过程，不断健全完善相关制度机制，切实做到整改一个问题、解决一类问题、完善一套制度，从源头上防止问题反弹。集中整治期间，围绕省委巡视反馈意见和问题多发领域，区级制定和修订完善了《中国共产党台儿庄区委员会常务委员会议事决策规则》《台儿庄区招商引资项目全流程服务实施方案》等文件 37 个，有效弥补了制度建设的不足。以巡视整改为契机，动员广大党员干部进一步改进工作作风，提高工作效能，以整改促工作，在抓发展中解决突出问题，以工业突围、产业集聚、重

点项目建设、双招双引等重点工作为抓手，聚力推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切实把巡视“后半篇文章”做深入、做扎实。

二、省委巡视反馈意见整改进展情况

(一) 关于“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不深不实，贯彻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和省委落实安排有差距”方面问题

1. 关于“学习领会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二十大精神不深入，加强党的领导有缺失”问题

(1) 学习宣传党的二十大精神用心用力不足

整改进展：一是持续深化理论宣讲。认真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扎实开展党的二十大精神宣讲。充分发挥领导干部示范作用，2023年7月3日，区委主要负责同志面向全区宣传文化系统开展了党的二十大精神宣讲；其他区委常委分别到所在单位、基层联系点、分管领域等开展党的二十大精神宣讲。精心打造“理响讲台”“主题理论宣讲日”等宣讲品牌，2023年7月以来，组织全区各级党组织主要负责同志，“8支宣讲队伍”、红色宣讲团开展主题宣讲2550场，党的二十大精神学习宣传效果不断提升。二是持续加强主题宣传。印发了《关于进一步加强党的二十大精神社会宣传的通知》，督促各级党政机关和公共场所利用电子屏、宣传栏等传播载体，深入开展党的二十大精神宣传。统筹加强全区各级各类新媒体的监管指导，充分发挥微信公众号、视频号、抖音号、快手号等政务新媒体平台作用，创作、刊（播）发《全

党必须牢记五个“必由之路”》《党的二十大主题是什么》等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二十大精神相关内容 510 条，持续营造党的二十大精神线下宣传良好舆论氛围。三是丰富基层宣讲形式。加强主题选题策划，将党的二十大精神宣讲融入群众性文艺活动。举办台儿庄区首届群众文化艺术节，创作山东快书《走亲戚》等 4 件百姓宣讲作品。结合主题教育，开展“学思想·明道理·用方法”送宣讲基层行、“中国梦·新时代·新使命”百姓巡回宣讲等活动 116 场，进一步丰富群众文化生活，推动党的二十大精神在基层落地生根。

（2）落实理论学习中心组集体学习制度有偏差

整改进展：一是健全学习机制。为提高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质效，2023 年 10 月 25 日，印发《关于加强全区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理论学习的工作规范》，明确规定全区各级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形式、交流研讨、签到考勤、一学一报等程序，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规范化、制度化、科学化不断提升。二是抓实政治理论学习。每年初围绕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市工作要求，全面梳理必学科目和重点理论读物，制定年度学习计划，每月结合实际制定学习方案。印发了《区委理论学习中心组 2023 年学习研讨计划》，在 2023 年 6 月 17 日、11 月 22 日进行的区委理论学习中心组第 7 次、第 16 次集体学习时分别组织学习。2023 年 11 月 9 日，邀请中国政法大学教授为区委

理论学习中心组成员作专题辅导报告。2023 年开展集体学习 17 次，对 26 个专题进行深入学习，有力推动政治理论学习走深走实。三是加强督促指导。2023 年，开展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秘书集中业务培训 10 场，对全区 31 个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进行列席旁听，对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情况通报 1 次，进一步督促各级党委（党组）不断改进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形式，切实提升学习质效。

（3）党的领导作用发挥不充分

整改进展：一是健全完善党的领导制度机制。切实加强区委对各级党组织的领导，严格落实《中国共产党地方委员会工作条例》《中国共产党台儿庄区委员会工作规则》。研究制定了《中国共产党台儿庄区委员会常务委员会会议事决策规则》《区委常委会“三重一大”事项决策办法（试行）》，进一步规范了区委常委会会议事决策的原则、职责、协商、组织实施、监督、纪律等方面，明确了重大决策、重要干部任免、重大项目安排和大额资金使用等事项。2023 年先后召开区委全委会议 2 次、常委会议 52 次，研究深化新旧动能转换推动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常态化推进干部思想能力作风建设等重大决策事项。2023 年 11 月 11 日，区委常委会专题听取纪委和人大、政府、政协、法院、检察院等党组和教育工委、国企工委等有关工委的工作情况汇报。二是切实发挥好考核“指挥棒”作用。健全完善新时代党的建设考核体

系，制定了对镇街、区直机关“新时代党的建设指标”考核细则，对全面从严治党、宣传文化和意识形态、基层党组织建设、党风廉政建设等考核指标进一步细化。强化日常监督考核，按季度模拟考核并及时反馈结果，倒逼各级各部门切实扛牢主体责任，进一步提高党的执政能力和水平。三是建立区委常委会研究事项清单。全面梳理区委常委会会议研究审议事项，形成了《区委常委会研究审议事项台账》，逐一明确议题名称、议题上会依据、议题单位、年度研究时间及次数等重点内容。各议题单位按照时间节点提前做好上会准备，并结合工作实际动态调整议题事项，确保区委常委会研究事项规定动作不遗漏、重要事项全覆盖。

2. 关于“传承保护利用大运河文化遗产的使命感、责任感不强”问题

（4）推进大运河文化保护传承利用不扎实

整改进展：一是落实大运河国家文化公园建设任务。调整大运河国家文化公园（台儿庄段）建设指挥部成员名单，出台了《台儿庄大运河国家文化公园建设2023年工作要点》《台儿庄大运河国家文化公园重点项目建设突破行动计划（2023-2025年）》，调整充实了大运河国家文化公园重点项目建设清单，围绕实施保护传承、研究发掘、环境配套、文旅融合、数字再现等“五大工程”，坚持每月调度项目进展情况、每季度召开建设推进会议，按时间节点完成建设任务。目前已完成运河印象文旅小镇、开元名庭酒

店、大运河中河台儿庄段驳岸修缮及安全防护栏加固工程等 9 个项目建设。二是加强生态空间管控。主动对接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开展大运河核心监控区 2000 米范围划定，大运河核心监控区已在市级国土空间规划中进行了落实，下步将在沿线镇国土空间规划中进行细化，目前正在编制镇级国土空间规划。巡视整改以来，严格落实《枣庄市环境管控单元准入清单》生态红线管控要求，已办理环评批复 1 项，开展对国控断面水体采样检查监测 3 次，发现问题及时预警处置。湿地生态修复治理工程污水处理厂扩建尾水湿地项目完成了潜流湿地填料，准备进水调试；入运支流峰城沙河、分洪道湿地一期已完成，二期项目已完成总工程量的 80%，已与微山县和峰城区签订横向生态补偿协议，国控断面水质年均值稳定达到了Ⅲ类标准。三是提高文化遗产保护水平。组织开展了运河文化遗产调查活动，完善了文化遗产分级分类名录 9 类 35 项，扎实开展第二批区级文物保护单位申报工作，将彭家码头、运河防务碑等 13 处文物点纳入第二批区级文物保护名单，区政府已予以认定公布。梳理涛沟桥、台庄闸等 5 处文保单位档案资料，完成了第六批市级文保单位申报书上报工作。同时，依托文化和自然遗产日等节点，相继举办了 2023 年“文化和自然遗产日”宣传展示暨“匠心台城·非遗购物节”“月满华诞、好戏连台”、渔灯巷“月圆国庆”喜乐大会等大运河保护利用成果展示和传播活动，促进了文化遗产活态传承。四是推动非遗项目抢救性保护。

梳理细化急需保护的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名录，组织开展非遗项目普查，从近 40 项因后继乏人而濒临消失的非遗项目中梳理细化急需保护的非遗项目名录 4 类 11 项，制定了《关于台儿庄区濒临消失、传承困难的非遗项目抢救性保护工作方案》，新寻找掌握相关非遗技能传承人 6 人，整理收集相关项目资料和实物 11 项；已协助 7 项非遗项目招收学徒 7 人；已储备传承困难非遗项目人才库人才 36 人，省级非遗项目泥沟青花布民俗陈列馆新馆建设项目已开工建设，市级非遗项目李氏根雕工作室已建成开放，非遗项目传承场所条件有效改观。

（5）依托古城资源发展精品旅游力度不够

整改进展：一是优化提升精品旅游业态。积极融入国家大运河文化带建设、省旅游精品战略，依托台儿庄古城、台儿庄大战纪念馆等核心景区，设计“寻梦千年古城·尽享运河风情”特色体验之旅等 6 条主题线路，台儿庄古城入选《中国大运河生活图鉴》“美景运河”榜单，台儿庄大战纪念馆入选省级中小学生研学基地。丰富古城业态内涵，举办“双月闹中秋”“拜月大典”“鼓舞瑞祥狮”等系列活动；策划“运河同庆、家国同梦”系列活动，推出了红色抗战题材情景舞蹈剧《红色回响》，打造红色演艺品牌。央视《朝闻天下》、新华网、中国新闻网等 10 家主流媒体对我区主题节庆活动分别进行了宣传报道。持续丰富文化旅游业态，古城景区新增江南米造局、旅拍换装以及“国风”沉浸

式体验场景等业态，完成6个项目业态升级，《投影秀》《光影秀》等沉浸式光影展持续上演，进一步丰富游客文旅体验。2023年中秋、国庆假日期间，接待游客43.5万人次，同比增长237.73%。建设完成渔灯巷智慧文旅景区，并成功创建省级夜间文旅消费集聚区。二是优化提升古城及区域周边环境。进一步提升古运河两岸亮化，展现古运河独特魅力。优化古城夜景灯光布局，完成东城门、牛市汪等5个区域点位亮化提升并投入运营，有效增加景区夜间吸引力。开通兰祺码头至明德码头内河航线，贯通台儿庄古城北部水域，新增“马车船”2艘，摇橹船10艘，丰富了水上体验项目。日月潭路西段（广进路至S231）拓宽通道工程已完成。

“两岸公园”A区建设完成，打造特色花境5处，停车场1处，健身场地5处，儿童游乐设施13处。研究推进古城东门智慧停车场项目，目前已经完成建筑方案设计、景观概念设计，修建性详细规划方案编制等工作。三是促进湿地公园景区品质提升。研究制定《台儿庄区自然保护地整合优化方案》，先后2次与市林业和绿化部门对接，将《台儿庄区自然保护地整合优化方案》报至省自然资源厅审核，待批复后立即组织相关专家编制新的湿地公园总体规划。2023年10月27日，邀请曲阜师范大学旅游专家对运河湿地公园开展恢复4A级景区申报指导，争取尽快创成4A级景区。

3. 关于“践行新发展理念有落差”问题

（6）新旧动能转换接续不够有力

整改进展：一是深入推进新旧动能转换。积极融入全省深化新旧动能转换推动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先行区建设，研究制定《台儿庄区深化新旧动能转换推动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23—2025年）》，逐一明确“新能源新材料暨智能制造创新基地”等4个目标定位和“深入推进新旧动能转换，壮大先进制造业集群”等9个方面具体任务，进一步厘清部门责任和工作目标。强化督导考核，将优势产业培育、“四新”经济、重点项目建设等新旧动能转换重点任务纳入对镇街综合绩效考核体系，将“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重点任务完成情况”列入对区直机关服务高质量发展绩效考核体系，进一步压实工作责任，推动新旧动能转换各项任务落实落细。二是加快培育壮大新动能。紧扣省“十强”产业体系，聚焦“强工兴产、转型突围”目标，深入实施工业倍增计划，充分发挥挂图作战、“红黄蓝”亮牌机制作用，集中力量打造锂电新能源、高端装备、新材料产业集群。进一步突出锂电产业首位度，着力打造电池材料-电解液-电芯-PACK组-储能装备-回收拆解全产业链条。2023年全区锂电新能源产业实现营收71.89亿元，同比增速达154.8%，台阳二期100MW/200MWh储能示范项目列入省2023年度新型储能项目库。高端装备、新材料产业向高端化发展，尧程科技、盛世机械入选2023年度省瞪羚企业，鑫金山“台时1500吨砂石同出生产线项目”成功入选省第二批技

术创新项目计划，联海装配式建材获批省高新技术企业，港利钙基纳米新材料产业园成功落地，启力元高端锂离子电池、天和新材料电解液、恒匠智能减速装备、泉兴水泥熟料生产线等项目竣工。锂电、高端装备、新材料等产业集群加速形成。三是推动“两高”行业落后产能转型升级及淘汰。严格落实《关于加快推动全省水泥低效产能淘汰退出工作的通知》等文件要求，推动全区水泥熟料生产线减量替换，泉兴水泥 2*2500t/d 水泥熟料生产线项目全部拆除并置换为 4000t/d 新型干法水泥熟料项目，指导联合王晁水泥熟料项目、三盛水泥项目完成省级提级审批，截至目前，泉兴水泥 4000t/d 新型干法水泥熟料项目已建成投产，联合王晁水泥熟料项目、三盛水泥项目已完成项目立项，正在同步办理其他项目手续。四是加强“两高”行业监管，提升传统行业能效水平。充分发挥“两高”行业核查专班作用，2023 年累计开展现场督导 5 次，召开“两高”项目整改专题会议 2 次，台儿庄区纳入全省中央环保督察事项的两个项目全部完成整改。依托全区重点能耗企业在线监管系统，实施企业能源消耗数据月调度，推动重点能耗企业做好能耗强度控制及煤炭消费压减。2023 年全区能耗强度及煤炭消费压减“双控”任务基本完成。

（7）推进生态环境治理缺乏力度

整改进展：一是深入推进生态环境治理。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扎实推进蓝天、碧水、净土三大保卫战，稳

步推进生态环境治理。研究制发《台儿庄区空气质量改善攻坚实施方案》，开展空气质量改善攻坚行动，深入落实快速联动机制。2023年以来，完成预警指令723条、高值提醒指令90条、污染问题交办指令415条。持续推进涉南四湖流域重点整治项目建设，国控运河断面水质稳定达到Ⅲ类水质标准。加强土壤污染隐患排查，完成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现场检查2家，督促企业完成现场检查隐患问题整改4个。实施危废全过程监管，将80余家企业纳入固危废智慧监管平台管理，全面落实固体废物申报登记制度。开展突发环境事件风险防控措施隐患排查工作，检查企业10家，承办“2023年枣庄市韩庄运河流域‘南阳实践’应急演练”，提高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处置能力，切实筑牢生态环境安全底线。二是扎实推进破损山体修复治理。召开破损山体生态修复专题推进会议2次，研究解决地上附着物清理、补偿款发放等问题。持续开展破损山体修复治理情况“回头看”，根据山体修复治理项目台账，开展现场督导检查12次，严格督促各项目施工单位按照治理方案加快推进山体修复工作。截至目前，14处需修复治理山体已完成治理10处，其余4处正在有序推进治理工作。三是重拳打击环境违法行为。对偷排超排等恶意排污行为“发现一起、查处一起”，坚决遏制环境违法行为。针对“北环城河水体污染严重，有企业排放污水”问题，加强环境执法监管力度，严厉打击非法排污行为，对1家企业违法恶意排污行为立案处罚，并按程序将案件移送公安机关，对相

关责任人采取行政拘留措施。开展排水企业大排查活动，对 9 家重点排水企业开展检查，监测结果显示达标排放。四是建立常态化巡查机制。开展经济开发区内工业企业排查行动，逐一建立工作台账，共排查工业企业 101 家，其中涉水企业 17 家，办理排水许可 14 家，其余 3 家不满足办理条件，排水许可覆盖率 82%。对经济开发区内 11 家企业开展集中整治，对存在突出环境问题的 6 家企业下达整改通知书，并完成问题整改。

4. 关于“打造乡村振兴齐鲁样板用力不足”问题

(8) 推进农业产业化成效不佳

整改进展：一是大力提升农业产业化水平。组织各镇开展特色产业“一线赛马”，重点发展设施蔬菜、食用菌、优质水稻、甜桃等特色产业，2023 年全区新增特色产业种植面积 2180.3 亩，累计达 6.58 万亩。推荐张山子镇黄邱村、涧头集镇后洪庙村等 5 个村申报省级乡土名品村，推荐牧原农牧有限公司申报省级农业产业化联合体，推荐张山子镇申报省级农业产业强镇，正等待上级部门批复。稳妥推进“按揭农业基地群”项目建设，落实土地流转面积 2180.3 亩，已建设设施大棚 206 个。二是大力实施品牌战略。引导农产品生产基地和加工企业开展“三品一标”认证和名特优新农产品认证，新培育“三品一标”认证产品绿色食品 5 个、续展绿色食品 5 个；省级以上农产品区域公用品牌取得新突破，张山子甜桃、涧头集长茄两个农产品入选 2023 年第二批全国

名特优新农产品名录。加大品牌宣传力度，组织“涛沟桥大米”地理标志农产品、“祥和庄园”牛奶等品牌的企业参加各类推介活动，组织山东良安农发集团、枣庄伊运水产养殖有限公司等7家农产品企业参加省、市丰收节，持续放大品牌效应。制定出台《关于促进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等新型经营主体做大做强的意见》，增强龙头企业等新型经营主体抓品牌塑造和商标注册力度，扩大品牌影响力，进一步将品牌创建成果转化为价值效应，助力农业高质量发展。三是强化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培育。持续开展清理“空壳社”工作，组织未正常年报的合作社开展年报工作，2023年年报完成率92%，完成省级主管部门要求的90%任务目标。开展新型农业主体示范创建活动，昊博农机专业合作社、荣飞有机蔬菜家庭农场等15家新型农业经营主体进入《2023年市级农民专业合作社示范社、市级家庭农场示范场公示名单》。组织申报省级新型农业经营主体能力提升项目，鸿运农机专业合作社、侯修东家庭农场2家新型农业经营主体进入《2023年省级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粮食生产服务能力提升项目公示名单》，采用“先建后补”方式，项目验收通过后将兑现财政扶持资金。

（9）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质量不高

整改进展：一是加快问题整改。加强扶贫项目资产运营管理，采取联合催收、法院起诉等形式开展收缴工作。2023年11月底，迟交、欠交收益的6个项目已完成整改，其中已收回4个项目租

金 12.24 万元。对未及时分配收益的 8 个项目，已按照“村提方案、镇级审批”流程，完成收缴和收益分配工作。对于资产闲置的 3 个项目，全部完成资产评估，按照流程进行资产处置，并上缴了处置资金。二是强化项目全流程监管。积极开展全区扶贫（衔接）资产核查工作，召开了全区资产核查工作会议，印发《全区帮扶项目资产排查整改提升行动实施方案》。开展项目资产运营“回头看”活动，对扶贫项目建设、运营等全环节开展督导检查，发现相关问题 5 个，并全部完成整改。制定 2024 年度《衔接资金项目入库指南》，有序推进 2024 年度项目入库储备工作，截至目前已储备项目 63 个。三是持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推进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重点工作有效衔接，深入开展省级衔接乡村振兴集中推进区创建工作，充分发挥衔接资金在产业发展的示范引领作用，2023 年衔接资金项目均已完工，相关经验被国家乡村振兴局简报刊发推广。在全区开展脱贫人口持续增收十项帮扶行动，通过乡村公益性岗位新安置脱贫人口（含监测帮扶对象）186 名；全区发放齐鲁富民贷 216 笔、6535.9 万元，脱贫人口小额信贷 10 笔、50 万元，富民生产贷 12 笔、180 万元，进一步满足了脱贫人口发展生产、自主创业等信贷需求。

（10）落实最严耕地保护制度不坚决

整改进展：一是强化组织领导。深入落实“田长制”，成立由区委书记、区长为双组长的全区耕地保护及粮食安全工作组，

细化耕地保护党政同责目标任务，严守耕地保护红线。印发《台儿庄区耕地占补平衡专项整治工作方案》，对耕地占补平衡项目从立项到入库的7个阶段、40个环节，逐一进行了严格规范，推动耕地保护工作高效开展。二是加大问题整改力度。扎实推进土地整治项目弃耕撂荒等问题整改工作，按照“一项目一方案、一地块一措施”的原则，集中力量开展项目整改，组织土地整治专班人员下沉指导问题整改7次。截至目前，巡视反馈的8个土地整治项目已全部完成项目入库，形成新增耕地占补指标3462.25亩。为防止问题反弹，明确管护主体，落实管护人员及资金，保证新增耕地数量不减少、质量不降低。三是强化宣传引导。充分发挥各类媒体平台作用，进一步宣传耕地保护工作。2023年度张贴宣传横幅320条、制作普法宣传栏150个、印制购买法律汇编100本、发布政务号信息2篇，在《中国自然资源报》发表我区耕地保护纪略1篇。同时，建设自然资源宣教基地1处，开展自然资源咨询员培训2次，大力宣传耕地保护“六严禁”“八不准”等政策，着力营造全社会关心、支持、参与耕地保护的浓厚氛围。

5. 关于“营商环境建设不优”问题

(11) 为企服务意识不强

整改进展：一是加强区级统筹。切实将优化营商环境工作摆在“重中之重”位置，巡视整改以来，区委常委会会议、区政府常务会会议研究营商环境工作5次。强化营商环境队伍建设，印

发《台儿庄区人民政府关于成立台儿庄区优化营商环境工作专班的通知》，抽调3名精干人员充实专班力量，提升工作质效。完善营商环境考核体系，印发《台儿庄区营商便利度考核实施办法》，强化考核结果应用，推动营商环境重点工作落实。二是主动靠上服务企业。充分发挥经济发展服务专员机制作用，组织34名经济发展服务专员靠上服务企业，定期调度、备案、通报专员工作开展情况，2023年主动入企130余人次，为企业解决项目申报、员工住宿等问题，帮助企业代办审批业务，助推企业发展。落实县级领导帮包规上工业企业制度，每月调度更新问题进展情况。三是加强政策宣传解读。对新办市场主体定期开展联合培训，集中整治期间共开展新办市场主体联合培训9场，累计400余户市场主体参加了培训。累计调度20个部门涉企惠企政策307条，为每条政策明确咨询电话并动态更新。印制明白纸和宣传页，通过政务服务中心、线下走访、企业座谈会等途径进行发放，通过政府门户网站首页、区政务服务中心、营商环境微信公众号等渠道广泛宣传惠企政策，解决政策找不到、看不懂、没人问的问题。

（12）推进备案许可事项下放不彻底

整改进展：一是开展集中排查活动。组织进驻政务服务大厅的行业主管部门对依申请政务服务事项开展自查，通过发放填写事项进驻情况表，全面梳理事项进驻市民中心大厅、人员配备、审批授权等情况，对“三集中、三到位”落实不到位的要求限期

整改。目前，已将业主委员会备案、物业服务合同备案、取水许可等 11 项业务在内的 378 项依申请政务服务事项下放整改到位。二是组织开展专项督导。组织专人通过查阅资料、实地走流程等方式，针对事项进驻、审批权限下放情况开展两轮专项督导，发现问题 3 个并全部完成整改，确保群众能够“进一扇门、办所有事”。三是动态管理划转事项。组织相关部门对划转行政权力事项进行全面梳理，对需要调整的事项形成《调整至行业主管部门实施的事项清单》，印发《台儿庄区人民政府关于调整一批行政权力事项的通知》，将动物产品检疫等 9 项行政权力事项划转回行业主管部门实施。同时，督促各部门调整相应权责清单，按要求编制并公开有关业务手册和服务指南，切实解决“纸面划转”问题。

6. 关于“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用心用力不足”问题

(13) 对棚改安置区项目超期未回迁问题久拖不决

整改进展：一是健全工作推进机制。建立区、镇两级毛良片区棚户区改造项目住宅安置工作指挥部、马兰屯镇彭楼板桥棚改项目安置筹备工作组。切实发挥专班作用，跟紧靠上，实行挂图作战，最大限度抢工期、赶进度。2023 年 10 月 15 日、10 月 23 日，召开 2 次联席会议，研究讨论回迁安置及融资工作，完成融资约 1.9 亿元。二是做好回迁安置准备。加强回迁安置群众的政策宣传、群众走访工作，及时和回迁安置群众沟通回迁政策、安

置计划。成立毛良片区棚户区改造项目住宅安置工作小组，抽调专人对回迁群众进行走访。三是明确工作时间节点。毛良二期棚改项目于2023年11月3日完成回迁安置工作，共安置194户、309套；彭楼板桥棚改项目于2024年1月4日完成回迁安置工作，共安置1235户、2200套。

（14）教育重点项目建设推进迟缓

整改进展：一是提升重视程度。严格落实《关于建立定期研究教育等制度的通知》要求，2023年8月29日，区委常委会听取了2023年全区教育工作情况汇报。建立党政负责同志联系学校、述职必述教育等制度，区委主要负责同志分别于2023年9月5日、11月9日到枣庄二中、兰祺实验学校开展调研，区政府主要负责同志于2023年9月4日到区职业中专开展调研，其他区级分管领导分别多次到枣庄三十九中、台儿庄古城学校等学校调研，了解学校发展存在的问题并研究解决办法，进一步推动全区教育高质量发展。二是排除安全隐患。坚持“即知即改”原则，区级领导现场办公，督导施工现场安全工作；区教育部门、项目代建单位、现场监理单位等，全面开展施工安全隐患排查。同时，区教育部门、各学校成立了工作专班，每个教育重点项目施工现场都明确了专班成员跟进监督，排查项目施工期间校园安全隐患，确保师生安全。三是加快项目建设。对教育重点项目实行挂图作战、销号推进，枣庄三十九中北校及区实验小学北校、马兰二中重建项

目于2023年9月份建成并投入使用，板桥小学迁建项目于2023年10月30日建成并交付使用；枣庄二中续建三期综合楼已交付使用，图书综合楼、教师公寓等其他4个单体项目计划于2024年上半年全面完工。四是强化项目跟踪管理。区教育部门设立基建专班，牵头协调全区教育项目建设实施工作，定期调度项目建设进展情况，及时协调解决工程实施困难问题。对下步计划实施的教育工程项目，严格执行事前论证、跟踪督导，科学合理确定项目投资建设规模。

（15）对医疗保障工作重视不够

整改进展：一是健全工作机制。区委、区政府高度重视医疗保障工作，将医疗保障工作列入年度惠民实事范畴。为加快推进区人民医院迁建项目、区中医院新建项目建设进度，分别成立了由区级领导牵头的医疗重点项目建设推进专班，2023年以来，共召开项目建设专题联席会议16次，研究解决区人民医院迁建项目、区中医院新建项目建设中存在的土地、资金、人员、设备等困难和问题，有效缓解项目建设资金瓶颈。二是明确工作节点。区人民医院迁建项目根据任务目标制定了工作计划，压茬推进任务落实。预计2024年6月底完成设备安装并试运行。区中医院新建项目已于2023年11月9日获批土地征收手续，目前正积极推进。三是加大督导力度。把医疗保障工作作为重点专项督查内容，加大督查频次，定期对区人民医院迁建项目、区中医院新建项目建

设情况进行调度，2023年以来，各级已对其专项督查6次，组织区政协委员到区人民医院迁建项目、区中医院新建项目建设现场进行专项视察和调研1次，及时指出项目建设中存在问题，促进项目建设顺利进行。

（16）农村道路维护“欠账多”

整改进展：一是强化组织保障。充分发挥区农村公路三年集中攻坚专班作用，积极组织区交通部门、山东良安农发集团推进农村公路施工图设计及审批、招投标等工作。采取“政府主导+市场运作+以奖代补+镇级配套+村民自筹”方式，拨付财政资金500万元用于通户道路建设启动资金。二是明确实施计划。严格落实《台儿庄区2023-2025年农村公路建设实施意见》要求，利用三年时间，对全区125.4万平方米通户道路工程和273.2公里农村公路进行改造提升。2023年，全区完成农村公路71.6公里，完成通户道路34万平方米。三是加强管理养护。全面压实区、镇、村三级责任，召开全区路长制工作会议2次，设置路长190人，区、镇、村道路全覆盖的“路长制”体系持续完善。加大巡查力度，做到县道每月巡查两次。强化农村公路养护巡查工作，投资110万元对平冯路、前薛路、姚台路等道路受损路面及其余县道、部分主要乡道路面实施维修养护，累计修复面积达4000平方米。开展农村公路安全隐患排查治理专项行动，对全区9条县道开展了隐患排查，累计检查里程1727公里，排查隐患4处，完成整治4

处。

7. 关于“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不到位”问题

(17) 对文物保护工作重视不够

整改进展：一是落实文物保护工作责任。树牢“保护文物也是政绩”的理念，调整台儿庄区文物保护管理委员会成员，统筹推进文物保护工作。将区级文物保护单位坐标体系纳入台儿庄区国土空间规划，新增运河防务碑、冷庄烈士陵园等区级文物保护单位13处，完成区级文物保护单位保护范围和建设控制地带划定工作，已与碑刻制作单位签订合同修复损毁缺失的文物保护单位。二是加强建设工程文物保护工作。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基本建设工程考古调查勘探工作的通告》，全面落实“先考古、后出让”制度，强化文旅、发改、自然资源、审批服务等部门间建设项目对接联动，推动实现土地规划许可信息推送共享常态化。截至目前，完成8宗项目建设地块考古调查勘探，正在进行4宗地块的考古调查勘探，出具供地意见书5份，开展现场核查7次，发现问题1处并整改完成；晒米城遗址考古调查勘探项目已签订合同。三是改善文物库房环境。2023年9月份将文物库房从区图书馆搬迁至符合文物保护标准的场所，配备喷淋灭火、监控、除湿等设备。成立文物库房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建立10条文物库房管理制度并将制度上墙，健全完善文物藏品台账，完成9类501件文物整理工作。先后两次邀请省、市文物专家筛选一批来源清晰且价

值较高文物，拟进行评估定级。2023年11月17日，省文物鉴定中心组织6名专家，对拟鉴定的100余件/套文物进行评估定级。

（二）关于“贯彻落实全面从严治党战略部署不深入，缺乏将严的基调一贯到底的政治定力”方面的问题

1. 关于“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不力”问题

（18）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虚化弱化

整改进展：一是夯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严格落实《党委（党组）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规定》，强化全面从严治党督导考核。印发了《中共台儿庄区委党的建设工作领导小组2023年工作要点》，对区委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年度任务进行全面安排，坚持每半年调度一次进展情况。截至目前，已对各镇（街道）党（工）委开展了2023年度全面从严治党年度考核。研究制定了《区委常委同志列席指导下级党委常委会（党组）会议事决策工作机制（试行）》。二是严格工作报告制度。严格落实“各级党组织按规定向负有领导或监督职责的上级党组织请示报告工作”有关要求，已向市委书面汇报区委2022、2023年度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情况，区委常委同志向常委会汇报履行全面从严治党责任情况1次。在2023年底开展的年度述职述廉、民主生活会对照检查中，重点检查领导班子成员向所在党委（党组）报告个人履行全面从严治党责任情况。三是定期研究全面从严治党工作。区委常委会会议专题传达学习了市委全面从严治党

实地检查反馈意见，并要求抓好整改落实。2023年8月14日，区委常委会听取区委常委同志及市人大常委会、区政府、区政协、区法院、区检察院党组书记2023年上半年履行全面从严治党情况汇报。充分发挥派驻监督“探头”作用，督促部门单位党委（党组）每半年至少研究1次全面从严治党工作，2023年会同党委（党组）召开党风廉政建设专题会议80场次，专题研究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

（19）管党治党第一责任人责任落而不实

整改进展：一是压实第一责任人责任。严格落实全面从严治党第一责任人职责清单，进一步压实管党治党责任。区委主要领导结合全区科级干部受处理处分情况，对4家单位党组织主要负责人开展提醒谈话。规范开展述职述责工作，将对全区各级各部门一把手“监督情况”列入区委主要负责同志2023年度述职述责报告。二是开展“廉情抄告”。制定了《关于向区级领导班子成员进行“廉情抄告”的工作办法》，定期对镇街、区直部门党组织及党员干部在落实全面从严治党方面存在的问题，列出问题清单和整改要求，形成专题报告报分管（联系）的区级领导班子成员，并提醒抓好督促整改。已根据审查调查情况，向1名区级领导抄告分管领域党风廉政建设方面存在的突出问题，推动制定整改措施4条。三是强化督导检查。每年对全面从严治党责任落实情况至少开展1次检查抽查。2023年印发了《关于开展2022年度

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落实情况实地检查工作的通知》，明确6名区级领导同志实地检查各镇（街道）党（工）委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落实情况，发现并整改问题24个。深化运用“一台账、两清单、双责任、双问责”工作机制，增强对“一把手”和领导班子监督实效。2023年，共查处区管“一把手”17人，其中给予党纪政务处分5人，运用“第一种形态”批评教育帮助12人。

（20）对纪检监察工作支持力度不够

整改进展：一是加强党对纪检监察工作的统一领导。建立区委常委会研究事项清单，将区纪委全会筹备情况、区纪委全会报告等事项纳入清单管理，及时研究相关工作。二是严格执行请示报告制度。区纪委监委定期向区委报告工作，2023年11月11日，向区委常委会报告2023年度纪检监察工作开展情况。2023年，区纪委监委围绕重大事项、重大问题以及立案审查调查决定、给予党纪政务处分等，按规定向区委请示报告63件次。

2. 关于“作风建设不严不实”问题

（21）公务接待制度不规范

整改进展：一是严格规范接待标准。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省、市实施办法，根据省市党政机关国内公务接待有关要求，研究制发《〈台儿庄区党政机关公务接待管理细则〉补充规定》，严格落实公务接待“一函两单”制度，严格按照省市公务接待标准执行。二是强化公务接待监督检查。在全区范围内

组织开展公务接待自查自纠，收回报告 50 余份。围绕公务接待标准执行和经费管理使用情况，区委办公室、区政府办公室联合区财政局等相关责任部门对 13 家单位开展了专项抽查，未发现超标准接待情况。三是加强学习教育。结合 2023 年 10 月份主题党日活动，组织各级各部门（单位）认真学习《党政机关国内公务接待管理规定》《山东省党政机关国内公务接待管理办法》，进一步增强规矩意识、纪律意识，推动公务接待规范化、制度化。

（22）主动担当作为意识不强

整改进展：一是持续加强干部队伍作风建设。深入开展基层治理不良现象及不担当不作为乱作为假作为问题专项整治，畅通信访举报渠道，向社会公布监督举报“二维码”。围绕乡村公益岗、物业管理等重点领域开展明察暗访，发现并纠正问题 22 个。对 2023 年受理的涉及专项整治问题线索进行大起底，定期调度、对账销号，查处不担当不作为乱作为假作为等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问题 15 起，给予党纪政务处分 13 人，通报负面典型案例 1 期 3 起 4 人。落实“三个区分开来”，对 3 名党员干部实施容错纠错，对 4 名受到不实举报的党员干部给予澄清正名，切实为担当作为者撑腰鼓劲。立足全区工作实际，2023 年出台《中共台儿庄区委关于深化“五学五破”活动常态化推进干部思想能力作风建设的实施方案》，实施 2023 年下半年重点工作“七项攻坚行动”，按月调度工作进展情况，在全区形成担当作为、扎实肯干的浓厚氛围。

围。二是强化合作交流。持续加强与研究院的沟通交流，做好与济南大学产学研合作工作，扎实推进科技成果转化，有关企业 2023 年以来获得专利授权 4 项，申请专利 7 项。三是优化平台运用。针对原“台好办”平台 12 件未解决到位诉求，与涉及的企业进行联系，了解相关诉求现状，对可以解决的诉求进行办理，对无法解决的做好相关政策解释工作，目前企业均表示满意。同时，充分利用“枣解决·枣满意”应用平台，承接“台好办”为企业服务职能，按照“受理、派单、办理、督办、答复、回访、评价”运行机制，接诉求案件后仔细研判，及时交承办单位进行快速处理。不定期召开全区“两枣”平台工作推进会议，进一步压实工作责任。通过印发“两枣”平台运行宣传推广方案、印制“一图读懂”宣传海报、悬挂横幅、公共区域宣传屏幕不间断播放宣传视频等方式，加强对“两枣”平台推广应用宣传力度，进一步提升了群众和企业的关注度和使用率。加强跟踪问效，对相关诉求办理情况开展全程监督，针对平台运行出现超期办理的问题，下发提醒函 3 期，推动相关责任部门用心用情解决市场主体实际困难。

3. 关于“纪检监察机关履行监督责任不到位”问题

(23) 开展政治监督不深不实

整改进展：一是认真落实“第一监督”制度。将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作为“第一监督项目”，进一步细化监督任务、明确监督重点，梳理并列出现场监督要点 23 项，梳理任务

分工 33 条，明确责任单位 27 家。常态化开展日常检查，发现并纠正问题 25 个，推动政治监督具体化精准化常态化。二是强化结果导向，紧盯重点人、重点事、重点问题，定期召开政治监督推进会，已听取 15 个专项监督工作情况汇报，并建立问题清单整治台账，督促问题整改落实。2023 年，处置违反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有关问题线索 4 条，给予批评教育帮助和处理 3 人，推动实现了政治监督“见人、见事、见问题、见整改”。三是紧盯组织领导、学习培训、宣传发动、贯彻落实等 4 个方面，采取“室组地”联动监督模式，成立 6 个督导组，对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情况开展督导检查，发现并纠正“重业务轻学习”“学用结合不紧密”等问题 22 个，推动学习领会宣传党的二十大精神走深走实。

（24）派驻监督“探头”作用发挥不明显

整改进展：一是高标准建立政治监督活页。做深做实政治生态分析研判，出台《台儿庄区纪委监委关于建立政治监督活页的工作方案（试行）》，针对具体业务对各建设主体开展专题业务培训会 2 次，召开进展调度会 6 次，观摩评审会 1 次，完成 75 家单位“线上+线下”建设任务。聚焦政治建设、作风建设、腐败案件查处等内容，结合政治监督活页建设工作对各单位政治生态情况进行了全面系统分析，实现了科学把脉、精准“画像”。二是严格执行请示报告制度。派驻机构认真落实向区纪委监委工作报

告制度和派驻机构主要负责人向区纪委监委述责述廉机制。2023年以来，组织召开派驻机构主要负责人向区纪委监委述责述廉会议1次；派驻机构围绕重要问题线索、重要监督检查以及立案决定、给予党纪政务处分等，向区纪委监委报告或提交专题报告71次。三是建立会商协作机制。区纪委监委派驻机构坚持每季度同驻在单位党委（党组）主要负责人至少会商1次，2023年会同党委（党组）召开党风廉政建设专题会议80场次，专题研究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派驻机构共开展谈话提醒5人次，主动约谈618人，立案11件，发现驻在部门领导班子成员问题线索并向区纪委监委机关报告6件。

（25）监督执纪缺乏力度

整改进展：一是聚焦重点领域、关键岗位，坚决做到有案必查、有腐必惩，不断加强监督执纪工作力度。2023年，区纪委监委受理问题线索544件，立案132件，给予党纪政务处分149人，采取留置措施4件6人，移交检察机关4人，挽回经济损失2076.92万元，有效释放案件查办力度不减、尺度不松的强烈信号。二是强化内部监督制约、审核把关职能，开展案卷“三对比”检查3次，检查案件97件。同时，持续开展案件质量评查，围绕市纪委专项评查中发现的60个问题，以及自查自纠发现问题2类24个，推进相关案件承办部门进行逐一整改。加强涉案财物管理，将涉案款物管理内容列入业务培训计划。三是深入开展纪检监察干部

队伍教育整顿工作，扎实做好学习教育、检视整治、巩固提升各环节工作。

（三）关于“贯彻落实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有偏差，干部队伍建设标准不高”方面问题

1. 关于“执行议事决策程序不严格”问题

（26）2020、2022年，区政府共组织实施深化“市县同权”改革、污水处理厂扩建等8项重大行政决策事项，区委未按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有关规定进行研究，便直接公开发布。

整改进展：一是严格规范区委常委会议事决策制度。严格落实《中国共产党台儿庄区委员会工作规则》，研究制定《区委常委会“三重一大”事项决策办法》（试行），对重大决策、重要干部任免、重大项目安排和大额资金使用等事项进一步细化完善，进一步规范区委常委会议事决策规则和程序。二是做好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管理。严格按照《山东省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管理办法》要求，履行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编制程序，研究制定台儿庄区人民政府2023年度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2023年6月6日、6月17日，区政府常务会议、区委常委会议先后审议通过，并于6月20日向社会公布。三是严格履行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程序。对纳入目录的重大行政决策事项，待履行完合法性审查等前期程序后，及时组织召开区政府常务会议或全体会议研究，通过后向区委请示报告或提请区委常委会议研究。2023年涉及重大

行政决策事项 3 项，均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和程序进行研究审议。

2. 关于“落实党建工作责任制有偏差”问题

(27) 领导和指导责任履行不到位

整改进展：一是选优配强党务专职队伍。切实加强区委对党的建设工作的有效领导和指导，按照《枣庄市基层党务工作者管理办法》配备标准和选拔条件，配齐党务工作者，并严格落实党务工作者备案管理制度。二是抓实党务工作培训。进一步提升党务工作者能力素质和业务水平，推动基层党建工作各项重点任务落地落实，2023 年 10 月 16 日至 20 日，召开台儿庄区党务工作者暨组工干部培训班，把“三会一课”、组织生活会、民主评议党员等列入培训班必学内容，组织基础党务情景模拟，统一下发支部工作提醒卡、“三会一课”流程图，提高党务工作者业务水平。三是建立常态化督查机制。持续把“三会一课”作为巡察重要内容，把“三会一课”执行情况纳入基层党建督导调研重要内容，下发《关于在全区开展基层党务工作规范提升行动的通知》，开展基层党建督导调研 3 次，围绕“三会一课”等基础党务，对全区 72 个党组织开展督导，发现问题 46 个，要求限期整改，目前已全部整改到位。

(28) 推进新经济组织党的建设不扎实

整改进展：一是开展全面摸底调研。开展新经济组织“地毯式摸排”并建立工作台账，切实摸清职工人数、党员人数、党组

织建设等情况底数。截至目前，全区 129 家新经济组织中，党员人数 3 人以上的 63 家，党员不足 3 人的 44 家，党员人数为 0 的 22 家。二是优化调整党组织设置。对有 3 名以上正式党员的，及时成立党组织；党员不足 3 名的，采取片区联建、同业共建等方式，建立联合党支部。全区 129 家新经济组织，已组建 75 个党支部，覆盖 100 家新经济组织。其中，63 家新经济组织单独组建，12 个联合党支部覆盖 37 家新经济组织；选派党建指导员 62 人，每名党建指导员指导 1-3 个新经济组织，实现了党的工作全覆盖。开展“空壳”党支部及不足 3 人党支部专项核查，目前全区已不存在“空壳”党支部及不足 3 人党支部。三是建立常态化跟踪督导机制。召开了全区新兴领域党的组织覆盖质量不高问题专项整治工作会议，印发《台儿庄区新兴领域党的组织覆盖质量不高问题专项整治方案》，每月调度专项整治情况。动态维护新经济组织工作台账，根据党员人数变化及时优化调整。充分发挥“两新”组织党建“十百千提升工程”省级、市级示范点的示范引领作用，在全区省、市两级“两新”组织党建工作示范点中落实“三个一”指导帮带机制，5 家省、市级示范点帮带 10 个培育对象，全区新经济组织党建水平持续提升。

（四）关于巡视移交问题线索和信访件办理情况

省委巡视组移交问题线索和信访件办结率为 94.3%，其余的正在办理。

三、今后整改工作打算

经过全区上下的共同努力，我区巡视整改工作取得了阶段性成效，但与上级要求、与群众期盼还有一定差距。下一步，区委将提高政治站位，强化问题导向，始终保持永远在路上的政治定力，常抓不懈，久久为功，持续深入推进巡视整改工作落实，把全面从严治党不断引向深入。

一是提高政治站位，切实强化理论武装。把政治建设摆在首要位置，坚持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始终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严格遵守党章和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若干准则，严守政治纪律、政治规矩，切实营造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用足用活用好“第一议题”制度、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制度等，常态化推进干部思想能力作风建设，以思想大解放、能力大提升、作风大转变推动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委工作要求在台儿庄落地生根。

二是扛牢主体责任，深入推进管党治党。严格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综合运用述职评议等手段，压紧压实各级党委（党组）主体责任、第一责任人责任和班子成员“一岗双责”，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基层延伸、向纵深发展。树立为发展配干部、凭实绩用干部的鲜明导向，严格执行干

部选拔任用条例，大力发现和储备年轻干部，打造忠诚干净担当的干部队伍。大力支持纪检监察机关依纪依法履职，持之以恒正风肃纪，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综合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推进党风政风持续改进，对违规违纪问题严肃追责问责，坚决防止“四风”问题反弹回潮。

三是抓好后续整改，巩固拓展整改成果。始终把做好巡视整改作为一项重要政治任务，坚持从严从实，坚决抓好整改任务落实，努力推动巡视整改向实里去、往深里走。适时开展“回头看”，着力补短板强弱项，突出建章立制，做实巡视“后半篇文章”。对没有整改到位的工作尤其是历史遗留问题，压紧压实整改责任，倒排工期，加快进度，确保如期完成整改；对已整改完成的，持续巩固扩大整改成果，确保问题不反弹；对已取得阶段性成效并长期坚持的，定期调度整改进展情况，督促责任单位抓好后续整改，确保巡视整改经得起历史和实践的检验。

四是强化成果运用，全面推动高质量发展。全面抓好整改成果综合运用，将巡视整改融入台儿庄改革发展全过程，以整改落实新成效助力改革发展新突破。深入贯彻新发展理念，积极融入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鲁南经济圈、大运河文化带等发展战略，锚定“走在前、开新局”，聚焦“强工兴产、转型突围”目标，持续深化“1163”工作思路，团结带领全区广大党员干部群众奋力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台儿庄新实践。

欢迎广大干部群众对巡视整改落实情况进行监督。如有意见建议，请及时向我们反映。联系方式：电话 0632-6650005；邮政信箱：台儿庄区金光路邮箱；电子邮箱：tezdc@zz.shandong.cn。

中共枣庄市台儿庄区委

2024年4月2日